

中国水利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文件 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

水思政〔2017〕20 号

关于举办全国水利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美术书法作品展的征稿通知

部机关各司局，部直属各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水利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展示水利人的风采，激发广大水利干部职工凝神聚力、锐意进取、奋力前行的积极性，助力新时代中国特色水利现代化事业新发展，经研究，决定组织举办“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水惠民生——全国水利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美术书法展”。现将有关征稿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水惠民生——全国水利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美术书法展

二、举办时间

2018年1月至12月。

三、举办地点(拟)

在水利部机关阳光走廊及多功能厅展出,此后还将到各地水利部门巡展。

四、组织机构

1. 指导单位

水利部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 主办单位

中国水利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

3. 协办单位

部分水利部直属单位、流域机构、省水利厅和系统内外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

五、展出规模

150—200件。

六、征稿范围

水惠民生——全国水利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美术书法展”。现将有关征稿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水惠民生——全国水利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美术书法展

二、举办时间

2018年1月至12月。

三、举办地点(拟)

在水利部机关阳光走廊及多功能厅展出,此后还将到各地水利部门巡展。

四、组织机构

1. 指导单位

水利部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 主办单位

中国水利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

3. 协办单位

部分水利部直属单位、流域机构、省水利厅和系统内外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

五、展出规模

150—200件。

六、征稿范围

1. 美术作品:中国画、油画、版画、雕画、水彩粉画。

2. 书法作品:篆隶楷行草五种书体均可。

七、征稿内容

1. 反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美术、书法作品。包括:党的十九大的重大意义和主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新思想、新路线、新方略,以及新的治水方针等。

2. 展示新时代中国特色水利现代化事业取得的新发展、新成就和水利人新风貌的美术、书法作品。包括:水利系统新的治水理念、治水方略、治水措施,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民生水利发展内涵,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和水生态文明建设、水美中国建设与秀美山水风光,水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新进展新成就,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代表的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及水利改革发展,推进依法治水科技兴水和提升水利公共服务能力,水利行业精神和精神文明建设,水利重大枢纽工程建设,水利劳动模范等。

八、参展规定及材料要求

1. 此次展览征稿以新创作作品为主,参加过其他展览的优秀作品亦可报送。

2. 作品尺寸及材料要求:国画、书法作品一般以四尺、六尺宣纸为主,竖幅,最大不超过200厘米(高)×180厘米(宽),篆刻作品同书法作品要求;版画、水彩、粉画作品最大尺寸160厘米(高)

×120 厘米;雕塑作品最大边尺寸 200 厘米以内,重量在 100 公斤以下。

3. 参展作品风格:不限。

4. 作品报送:参展作品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由本人或单位集中报送至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国画、书法作品本人装裱成硬片或轴式装裱。油画、版画由本人加外框。

5. 作品评选:组委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对作品进行入选和获奖评选,美术、书法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同时评选优秀组织奖。入选作品和获奖作品及优秀组织单位将分别颁发证书。

6. 本次展览的全部作品将出版画集,参展作者每人赠送一本。作品展览(巡展)结束后退还本人。

九、主办权

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

十、特别声明

凡送作品参评、参展作者,应视为已确认并遵守征稿通知的各项规定。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北口综合楼 527 房间

邮政编码:100053

联系人:金玉环 010—63203426 13520403338

×120 厘米;雕塑作品最大边尺寸 200 厘米以内,重量在 100 公斤以下。

3. 参展作品风格:不限。

4. 作品报送:参展作品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由本人或单位集中报送至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国画、书法作品本人装裱成硬片或轴式装裱。油画、版画由本人加外框。

5. 作品评选:组委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对作品进行入选和获奖评选,美术、书法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同时评选优秀组织奖。入选作品和获奖作品及优秀组织单位将分别颁发证书。

6. 本次展览的全部作品将出版画集,参展作者每人赠送一本。作品展览(巡展)结束后退还本人。

九、主办权

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

十、特别声明

凡送作品参评、参展作者,应视为已确认并遵守征稿通知的各项规定。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水利文学艺术协会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北口综合楼 527 房间

邮政编码:100053

联系人:金玉环 010—63203426 13520403338

(此页无正文)

